

# 臺南市 115 學年度國中小藝術才能班招生鑑定安置說明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臺南市 115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美術類、音樂類、舞蹈類藝術才能班招生鑑定簡章。

二、目的：宣導本市 115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藝術才能班鑑定資訊，增進學校瞭解及配合辦理藝術才能鑑定相關事宜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(二) 協辦單位：臺南市國中小各類藝術才能班承辦學校

四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至 4 時。

五、地點：線上會議(Goole meet 會議代碼 wfo-zbyg-wdh)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藝術教育承辦人員、生涯發展業務相關承辦人員或註冊組招生業務相關承辦人員。

七、流程

時間	流程	主講人
下午 1：50- 2：00	Google 表單線上簽到	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特幼教育科
下午 2：00- 2：30	國中小美術類藝術才能班鑑定 重要時程及相關內容說明	承辦學校 新市國中/新市國小
下午 2：30- 3：00	國中小音樂類藝術才能班鑑定 重要時程及相關內容說明	承辦學校 歸仁國中/崇學國小
下午 3：00- 3：30	國中小舞蹈類藝術才能班鑑定 重要時程及相關內容說明	承辦學校 中山國中/進學國小
下午 3：30- 3：50	綜合座談	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特幼教育科及各承辦學校
下午 3：50- 4：00	Google 表單線上簽退	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特幼教育科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5 年 2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:00 前逕至學習護照報名（研習代號：314603）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出席人員請務必於線上會議中填寫簽到及簽退之 google 表單，表單連結置於線上會議室訊息欄，俾核發學習護照時數核發。

十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。